

温州市教育局关于2008年市局直属和鹿城区属高中阶段招生工作的实施意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3/2021_2022__E6_B8_A9_E5_B7_9E_E5_B8_82_E6_c64_473860.htm 市局直属各中学，鹿城区教育局：根据《温州市2008年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与高中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温教发〔2008〕19号），现就2008年温州市局直属和鹿城区属高中阶段招生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一、报名（一）报名对象与条件 1．户口在鹿城区的应届、历届初中毕业生。鹿城区户口必须于2008年5月31日前登记，否则一律视为今年高中招生的非鹿城区户口学生。 2．在市局直属中学或鹿城区属中学就读并且已取得市教育局或鹿城区教育局统一编制学号的非鹿城区户口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3．父母双方（或一方）在鹿城区从事地质勘探、桥梁或国家企业流动性较大的野外工作的学生；办理《温州市人才居住证》的我市引进高级人才子女。这类考生报名应分别持有父母工作单位与批准其父母调入部门证明，申请照顾报名。 4．凡已在鹿城区就读的非鹿城区户口的考生，除师范类外，其他高中段学校均可报考，被普通高中录取入学时按有关部门规定需交择校费。（二）报名组织工作 1．凡户籍在鹿城区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及在市局直属中学或鹿城区中学就读并取得市教育局或鹿城区教育局统一编制学号的非鹿城区户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于4月1日至2日直接向所在学校报名。考生户口及报名材料由学校负责初审，汇总造册（回户口所在地报考的考生须经户口所在地中招办审核）后，于4月14日至18日报送市教育局中招办办理集体报名手

续。具体安排详见附件2。2. 历届生及户口在鹿城区而在外地就读回温报考的应届初中毕业生，需携带本人户口册、初中毕业证书或就读学校学籍证明、本人一寸照片5张，于4月5日至7日向市教育局中招办报名，报名地点在温州市区划龙桥西路1号。（三）考生报名、考试费按规定交65元（含体育考试、实验操作考查费）。二、考试（一）学业考试1. 考试科目、分值：语文150分、数学150分、科学200分、英语（含听力测试）120分、社会政治卷面分值为100分，社会政治成绩用A、B、C、D、E五个等级方式呈现，分别代表优秀、良好、中等、及格、不及格，考试范围和要求以《2008年浙江省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说明》为准，考试统一使用《温州市2008年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试卷》。2. 考试日程 日期6月12日（星期四）6月13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 语文9：0011：00 数学下午1：303：30 科学1：303：10 英语（含听力）3：505：30 社会政治（二）体育考试1. 考试项目（3项）：一是必考项目1项：长跑（男1000米跑，女800米跑）；二是选考项目2项：在游泳、篮球、掷实心球、立定跳远、引体向上（男）、仰卧起坐（女）和跳绳等项目中，由考生选考2项。体育考试满分为30分。2. 考试地点：温州市体育中心、藤桥中学、上戍中学、临江中学。3. 考试时间：应届考生为4月22日28日，历届、回温考生为4月26日。（三）考试成绩通知：市局直属中学和鹿城区中学毕业的考生由市教育局中招办通知学校，再由学校通知考生；历届和回温考生凭准考证向市教育局中招办领取考试成绩单。三、填报志愿 考生均可自由报考市局直属和鹿城区属招生计划范围内的各类高中段学校。报考省一级重点高中、普通高中（含省三

级，市级重点高中，下同）公费的考生均应填写《2008年温州市局直属和鹿城区属高中段学校招生报名登记表》普高类志愿栏。填报志愿和高中段招生录取具体要求按《2008年温州市局直属和鹿城区属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考生志愿填写说明》（另行文）执行。四、照顾降分和特长加分考生材料要求 照顾降分考生报名时须提交有关部门颁发的证书及复印件。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军警人员子女、残疾军人子女要有市民政局的证明及证件复印件；各类现役军人子女要有其父母现役军官证和所在部队政治部出具的证明，并经温州军分区政治部确认证明。归侨、华侨子女凭父母双方在居留国取得居留权的护照复印件和市侨办证明；台胞子女、台籍考生要有市台办证明；少数民族考生要有考生父母的身份证、户口簿及复印件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的证明。特长加分考生报名时须提交获奖证书及复印件。特长加分项目另行发文。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